

# 辽宁省土木建筑学会

---

---

## 关于开展第三届辽宁省土木建筑学会 “乡村振兴”主题竞赛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乡村振兴战略是习近平总书记于2017年10月18日在党的十九大报告中提出的战略，是以习近平总书记为核心的党中央着眼党和国家事业全局，顺应亿万农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对“三农”工作做出的重大决策部署，是新时代做好“三农”工作的总抓手。

2022年习近平总书记在党的二十大报告中再次对推进乡村振兴战略作出了深刻论述和全面部署，为各行各业在推进乡村振兴中如何找准自己的位置并做出贡献，提供了明确的指导方针和基本遵循。推动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东北、辽宁振兴发展的重要讲话及指示精神，更好地号召广大青年学生了解乡村振兴战略，投身乡村振兴事业；同时各有关设计院、企事业单位作为基础研究的主力军和技术创新策源地发挥设计实践优势，构建我省乡村振兴的科技创新体系，全面提升乡村振兴领域人才培养，促进设计行业创作水平提升，引导乡村振兴事业健康有序发展，辽宁省土木建筑学会决定组织开展“乡村振兴”主题竞赛活动。具体如下：

### 一、竞赛背景

乡村是具有自然、社会、经济特征的地域综合体，兼具生产、生活、

生态、文化等多重功能，与城镇互促互进、共生共存，共同构成人类活动的主要空间。乡村兴则国家兴，乡村衰则国家衰。我国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在乡村最为突出，我国仍处于并将长期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它的特征很大程度上表现在乡村。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最艰巨最繁重的任务在农村，最广泛最深厚的基础在农村，最大的潜力和后劲也在农村。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是解决新时代我国社会主要矛盾、实现“两个一百年”奋斗目标和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的必然要求，具有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

十九大报告指出，农业农村农民问题是关系国计民生的根本性问题，必须始终把解决好“三农”问题作为全党工作的重中之重，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中共中央、国务院连续发布中央一号文件，对新发展阶段优先发展农业农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作出总体部署，为做好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三农”工作指明了方向。我省在《辽宁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文件中指出，要优先发展农村农业，以促进农民增收为根本目的，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农业现代化示范区建设，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加快实现农业农村现代化。加快补齐乡村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建设生态宜居美丽新乡村。实现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深化农村改革；深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本次竞赛围绕“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乡村振兴战略 20 字方针进行开展，更好地助力我省的乡村振兴建设，为乡村振兴工作实际面临的多样化问题提供多元化的解决思路。选题的重点围绕我省乡村发展建设中的产业活力不足、人口流失、乡村环境及

基础设施有待完善、乡村资源消耗无序、乡村旅游资源合理规划及生态问题等实际问题展开。

同时深入推进高等学校设计学科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搭建高等学校与设计院的教学与实践成果交流的平台，以适应乡村振兴战略实施需求为目标，以生态宜居、城乡融合、产业振兴、文化复兴为核心，推动多产业主力军、多学科跨界交融的综合发展，为我省乡村振兴的创新能力和设计新力量寻求最佳的途径和机会，实现院校的专业教育与设计院的实践环节有机融合，为优秀人才脱颖而出创造条件。

## **二、竞赛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辽宁省土木建筑学会

承办单位：沈阳大学

辽宁省土木建筑学会乡村振兴与小城镇建设专委会

协办单位：辽宁省沈阳市新民市法哈牛镇政府

辽宁省沈阳市新民市法哈牛镇法哈牛村村委会

支持单位：中建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 **三、竞赛选题**

本次竞赛选址围绕具备真实政府投资计划和建设需求的乡村项目地展开，并将竞赛创新成果择优转化为实际项目建设的规划设计指导方案，为我省乡村振兴工作的持续、高效开展提供帮助。基于以上原则竞赛选址定于辽宁省沈阳市新民法哈牛镇法哈牛村，从专业角度为村庄发展和建设提出设计方案及发展建议。竞赛要求参赛者以主办方指定的乡村为设计对象，在选定场地（真实存在场地）内开展设计。

## **四、竞赛分组与奖项设置**

本次竞赛围绕乡村振兴主体共设置 3 个赛道，每个赛道经过初评进

入终审环节的入围奖是参赛作品数量的 1/3，分别设一等奖 2 个团队，二等奖 4 个团队，三等奖 6 个团队，余下为优秀奖。优秀指导教师奖若干、优秀组织单位奖若干。奖项数量将根据参赛作品质量、数量适度调整。

获奖作品证书发放由辽宁省土木建筑学会盖章。

竞赛评奖事宜的最终解释权归竞赛组委会所有。参赛选手如对竞赛评审过程或结果有疑义，可向组委会提出申诉，组委会将召集行业专家进行调查，调查结果会在 7 个工作日内做出书面答复。

## 五、赛道介绍

本次竞赛共分为三个赛道，分别为：乡村规划设计、乡村建筑及其室内外环境设计、乡村文创产品设计。全方位为乡村振兴提供解决方案，从改善乡村环境、提升生活品质、促进农产品生产销售、树立乡村品牌和宣传乡村形象等 5 个方面设置竞赛内容。要求参赛者选择与所学专业契合的赛道，以当地乡村为设计对象，符合当地的历史、文化、产品、环境条件，统筹各专业目标、方法和流程，探索健康、舒适、便捷、有文化、有特色的乡村振兴的新产品、新方法和新策略，形成完整的乡村振兴体系。

### 乡村规划设计：

在乡村振兴发展背景下，深入挖掘、研判村庄的各类资源禀赋，提出乡村产业、文化、生态、人才、组织五方面的实现路径。科学规划生产、居住、生态空间，在村域和村庄两级尺度重点研究空间优化，全面实施村庄环境整治，加快公共服务和基础设施条件改善，房屋建设引导，风貌景观控制等，不断提升公共服务水平，发展第三产业，提升乡村经济支柱产业，努力形成环境优美、生态宜居、特色鲜明的乡村面貌，为把乡村的明天建设得更加美好提供有力支撑和保障。努力打造“农田集中

连片、农业规模经营、村庄集聚美丽、环境宜居宜业、城乡融合发展”的农村土地利用新格局（详见任务书）。建议参赛团队具有城乡规划、风景园林、生态、环境工程等专业背景。

#### **乡村建筑及其室内外环境设计：**

在乡村振兴发展背景下，以“生态宜居”为主题，对乡村公共空间及村庄环境进行生态宜居创意设计以推动乡村的发展。针对本次竞赛乡村的农业发展概况，结合当地的特色水稻产业以及蔬菜种子种植基地，为实现数字农业大数据发展方案，设计乡村农业大数据中心。为发展乡村特色产业，拓宽农民增收致富渠道集聚力量。参赛团队可根据自身专业特点对建筑空间及建筑功能本身或室内外环境景观设计等内容有所侧重（详见任务书）。建议参赛团队具有建筑学、环境艺术设计、风景园林等专业背景。

#### **乡村文创产品设计：**

在乡村振兴发展背景下，全方位挖掘乡村特色文化，实现视觉符号的转译，并探索在乡村风貌及标识、文化宣传及农副产品营销等各类场景的应用，能够有效推进乡村文化的识别、记忆、传承，实现文化产出，要求设计方案具有原创性、适用性、文化性特征（详见任务书）。建议参赛团队具有视觉传达设计、工业设计等专业背景。

### **六、参赛对象与要求**

全省范围内所属城乡规划、建筑学、风景园林、环境艺术设计、工业设计、视觉传达设计、市政工程、环境工程、生态学等相关专业院校师生，设计院、装饰工程公司、地产等对竞赛内容关注的专业人士。以个人或组队方式参加，每组参赛人数不超过 5 人（不含指导教师，指导教师不超过 2 人），并应指定 1 名参赛联系人。

## 七、竞赛时间及报名方式

竞赛时间计划历时 5 个月，自 2023 年 9 月 1 日开始，2024 年 1 月 20 日结束。

报名时间：2023 年 9 月 1 日至 2023 年 9 月 30 日。请各参赛单位于 2023 年 9 月 30 日前，将参赛报名表（word 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2779508129@qq.com，邮件及附件命名方式为：竞赛赛道 1/2/3+学校/单位+团队组长姓名+联系方式。

参赛作品提交时间：2023 年 10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请各参赛单位将参赛作品以图片格式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2779508129@qq.com，邮件及附件命名方式为：竞赛赛道 1/2/3+学校/单位+团队组长姓名+联系方式。

竞赛结果公布及颁奖拟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前完成。竞赛获奖结果将会在辽宁省土木建筑学会、沈阳大学、辽宁高校建筑学联盟微信公众号进行公示。

## 八、竞赛声明

所有参赛作品内容需要符合本次竞赛的主题和范围，必须是原创作品，作品未在报刊、杂志、网站及其他媒体公开发表，未参加过其他比赛，参赛者须保证对其参赛作品拥有完全的知识产权，无仿冒或侵害他人知识产权的行为。否则引起的法律纠纷及责任由作者本人承担，同时组委会将取消作品的参赛资格。

本次竞赛中参赛团队提交的作品均不退回。组委会有权对所有参赛作品进行媒体上的宣传、出版、发行、展示等非商业活动。

组委会保留对大赛条款的最终解释权。

## 九、联系方式

联系人：姜苏芸

联系方式：2779508129@qq.com

报名经竞赛组委会确认获得有效参赛资格后，会通过邮件通知发布竞赛微信群号，后续和竞赛相关通知将通过微信群进行发布。

附件 1：第三届辽宁省土木建筑学会“乡村振兴”主题竞赛任务书

附件 2：第三届辽宁省土木建筑学会“乡村振兴”主题竞赛报名表

